**102年度中央與直轄市、縣（市）災害防救業務座談會南區場次**

**C組 (淹水警戒與水災應變)會議紀錄**

1. 時間：102年11月22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
2. 地點：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3. 主持人：經濟部水利署謝政道副總工程司、水利防災中心謝明昌主任
4. 記錄：經濟部水利署水利防災中心范正工程司敏彥、耿正工程司承孝
5. 意見交流：

 本次座談會淹水警戒與水災應變分組，與會分組人員針對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規劃五項討論主題進行討論與經驗分享，謹就規劃五項主題及一項新增主題座談結論摘要如下：

1. 規劃主題一：水災之減災與整備作業
2. 討論重點：

 縣市政府長期面臨鄉鎮市區公所防救災人力及應變能力待提升問題，易淹水地區遭受水災災害威脅仍具風險，需持續減災整備作業。另易淹水地區社區自主防救災能力仍需提升，並擴大參與。

1. 結論：
2. 建議落實應變編組機制，透過深耕計畫強化防救災人力訓練及演練，提升災害緊急應變能力。
3. 建議擴大辦理自主防災社區，包括離島或偏遠地區，並強化社區自主防災能力。
4. 規劃主題二：短時強降雨之應變機制
5. 討論重點：

 短時強降雨預警應變時間較短，對於應變作業機制及積淹水區域之掌握，需整合相關單位資訊。今(102)年度曾有午後雷陣雨造成道路積淹水，衍生交通問題，未來可透過跨單位合作，善用影像辨識等設備，提供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預為因應。

1. 結論：
2. 建議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區公所建立主動防災之應變機制，並落實執行。
3. 建議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考慮地方淹水特性，由水災權責單位超前佈署，結合救災及避災資源應變，善用中央氣象局及水利署發布之氣象及淹水警戒資訊，降低災害發生。
4. 短延時、強降雨發生頻繁，導致道路積淹水衍生交通問題，建議各級政府協調及掌握跨單位即時影像監控資訊，及早應變。
5. 規劃主題三：淹水警戒之運用
6. 討論重點：

 雨量警戒值因雨量站密度及降雨分布等因素影響，預警與實際淹水時間及地區仍有提升空間。

1. 結論：

 建議淹水警戒值，應考量地方之實際淹水情形檢討修訂。

1. 規劃主題四：抽水機之調度與支援
2. 討論重點：

 對於移動式抽水機預佈，應保留機動調度之彈性，並善用民間資源。

1. 結論：
2. 建議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充實災前預佈所需之移動式抽水機，事先調查規劃可能之預佈點位，結合公部門及民間移動式抽水機抽水能量，提升抽水機調度及支援能量。
3. 為落實縣市相互支援協定，建議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預劃移動式抽水機支援能量及所需費用，並建立供需媒合平台加速促成。
4. 規劃主題五：淹水災情查報
5. 討論重點：

 為利掌握淹水災情，建議傳遞資訊採如簡訊傳送作法；對於淹水災情後續查證，常因原登錄資訊不完整，影響災情查證作業。

1. 結論：
2. 有關淹水災情查報，為爭取時效，建議多運用簡訊，並事先律定發送對象，俾利於第一時間及時發送災情簡訊。
3. 有關淹水災情資訊，建議訂定制式格式(範圍、深度等)，並儘量有足夠資訊(聯絡人員、電話、淹水詳細地點等)，以利進行後續災情查證作業。
4. 新增主題一：建議增加地方參與座談會層級
5. 討論重點：

 中央及地方座談會參與層級，建議邀集鄉鎮市區層級災害防救人員參與。

1. 結論：

 建議擴大座談會參與層級，邀請基層鄉鎮市區公所代表共同參與。

六、 散會(15時00分)。